

2025-26 年度 常規課程第三期（Reg 3）寫作能力 評卷參考

1. 「我本以為待人接物應當言出必行，但這次經歷令我有不一樣的體會。」根據以上的描述，試以你的經歷和體會，寫作一篇文章。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記敘一次對待人接物應否言出必行有了不一樣體會的經歷，以抒發個人感受和體會。
- 「言出必行」，指說出的話一定做到，形容一個人有信用、守承諾。具體呈現方式有許多，可以是不惜代價也要完成自己說過要做的事情，可以是優先處理自己說過的話，也可以反映在謹慎地作出承諾，不輕易答應別人的要求（以免無法完成）等，茲不贅舉。考生就「言出必行」的取材和情節不限，只要能具體呈現「言」、「行」之所指，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這次經歷」，宜指向單一、非持續不斷的事情，考生須構思一件事／一段經歷，以示個人如何從中（逐步）明白及領悟與「待人接物應當言出必行／自己本來的想法」不一樣的體會。
- 「不一樣的體會」，即個人的領會有所改變，變得不相同。考生須於敘述中兼顧體會「為何不一樣」及「如何不一樣」，因此，考生應交代「我」本身就「待人接物／言出必行」的理解或體會，以作對比。需要留意的是，「(產生)不一樣的體會」與「這次經歷」之間必須存在足夠緊密的因果關聯，倘若不一樣的體會／不同的感受主要由其他因素所致，或這次經歷出現與否都會出現體會不同的情況，則扣題不太緊密。
- 「本以為……但……」，表示轉折關係。考生需要交代「本以為待人接物應當言出必行」但最後有不一樣體會的原因。「以為待人接物應當言出必行」，意謂自己認定待人接物有明確的好處、意義或重要性，故應該／必須這樣做，考生構想內容時，可以思考為何「我」會這樣想／如此觀念如何形成。更重要的是，考生需要構想「我」如何／為何經過這次經歷而有不一樣的體會，清晰交代轉捩點／觸發思考的場合或情境是什麼。當中的轉折和落差須合乎情理，且有足夠的鋪墊。假若考生未能呈現或鋪陳從「本以為待人接物應當言出必行」到有著不一樣體會，則不扣題目的「但」字，未能圍繞題旨而作。
- 本文以敘事為基礎，藉以引發議論或抒情，也可敘而不論，讓情思隱含敘事之中；事情的鋪排和交代，情節的變化和發展須有條不紊，輕重有致，詳略得宜；敘事和描寫須細緻傳神，才能具體呈現情感和思想。

（續下頁）

- 文章須透過敘事和描寫抒發個人體會，取材須配合立意。考生須提出深刻的體會和感悟，可以是圍繞如何拿捏言行一致的尺度、探討何時須因應實際情況而調整待人接物方式、反思盲目要求言行一致可能導致的問題等，不一而足；只要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考生宜以「第一人稱」的敘事角度寫作，這樣更容易將感受和體會寫得深刻。至於敘述者的身分則沒有指定，只要合乎情理，即可接受。儘管如此，考生不宜盲目追求代入特殊身分作述，宜思考身分之於敘事或扣題是否必要。
- 取材倘是生活中真實或普遍的情境，則較容易引發共鳴。情節安排或心理轉折不宜過於突兀生硬、誇張或戲劇化；應在情理之內。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2. 有些人因著偏見低估他人的能力，有些人單憑所見低估事物的效能，有些人因著短視低估潛在的危機……

試以「低估」為題，就個人思考或體會，寫作一篇文章。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就「低估」一詞開展話題，談談個人的體會。文題提出了與低估相關的見解，旨在引導考生思考，考生毋須不斷重覆題目內容，或只限於題目所列方向作述，只須選取恰當的材料，抒發個人體會和理解即可。
- 「低估」，指估計得過低，即對人或事物的價值、能力、數量等作出比實際情況更低的判斷，常常帶有輕視或判斷失誤的意味。所記述的情節／所選例子或論述對象中，考生須具體交代所估計／所低估的「事物」指的是什麼，以及人們「低估」的原因及實際表現。考生可以思考或分析與「低估」相關的概念或現象，闡述由此引申的思考和啟發，或藉由與「低估」相關的問題或影響，分析理想的應對方法等。
- 文章必須合乎以下要求：一、立意或主旨須清晰、明確；二、對「低估」的理解、聯想或詮釋須合理；三、取材或立意與「低估」須有緊密關聯；四、取材能體現或闡明立意（所抒感悟和體會應緊扣「低估」的涵義）。
- 一個人可能因應不同年齡、文化、經歷、成長背景、身處的環境、所處的人生階段等因素，而對「低估」有著不同的看法或體會。出現、存在或需要「低估」的範疇不限，引發對「低估」之思考的事物亦無限制，只要能清晰交代及呈現「低估」的所指以及與此相關的考慮或舉動，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與「低估」相關的體會因人而異，故考生可以從不同角度與題材切入，自由發揮。本題的寫作方式可以千變萬化，能否切合題意，端視乎考生的取材是否切當，立意是否明確。無論怎樣取材構思，「低估」應是文章的關鍵詞，主導全文的內容或結構，或為全文的線索或探討對象。
- 考生可運用不同寫作手法（記敘抒情／論說／夾敘夾議等），文體不拘。
- 考生應謹慎構想全文立意，即：全文想表達什麼、中心思想是什麼、記敘及論說的核心是什麼等。切忌因量失質，堆疊所有關於「低估」的想法，東拼西湊，忽略整理內容之間的聯繫，或使文章欠缺一個清晰的結構。
- 通篇內容不宜只停留在「呈現／反映／陳述低估」的層次，宜加入個人體會及反思，方能建構文章的立意。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3. 有人認為：「有時候，適當地偏袒認識的人乃無可厚非。」

也有人認為：「無論如何，人都應該幫理不幫親。」

試寫作文一篇，談談你對以上兩個觀點的看法。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儒家主張親疏有別、等差愛等觀念，然而現代社會許多時候重視公正平等甚於情感紐帶，使得人們面對情理兩難全的境況。本題希望考生能就其生活體驗和所見所聞，回應題目所述的兩個觀點，並闡述個人見解。
- 「偏袒」，指偏向、私心庇護一方，不保持中立或有失公正。「認識的人」，指與自己有過實際接觸或交往的人。「適當地」，指採取恰好、合宜、妥當的行動或方式，表示做事情分寸拿捏得好。「幫理不幫親」，指處理事情時以道理為標準，而不是因為對方是親屬或熟人就偏袒他，強調在情理之間優先維護公正，站在道理的一邊。所選例子或論述對象中，考生必須明確交代人們有何「偏袒」或／及「幫理不幫親」的具體表現，以此配合所作的論述，討論這樣做的利弊得失和影響。
- 題目第一個觀點聚焦於親疏偏袒的合理性，認為行事為人顧及親疏是自然不過的事，可以理解。而題目第二個觀點則傾向否定以上看法，認為價值取向或公正原則不應有別，「理」應置於「情」之前。
- 考生須回應題目兩個句子，並據此訂立個人對「人情與道理之間的取捨／情理之間的權衡／親疏與公正的價值取向」的看法。考生必須兼及兩個觀點，不能過分傾側其中一方，甚至對其中一個看法避而不談。考生的看法不拘，惟必須觀點明確，概念明晰，並持之有據，故所述是否妥當，視乎考生對「人情與道理之間的取捨／情理之間的權衡／親疏與公正的價值取向」的理解是否準確深刻。考生可以支持任何一方，可以自訂討論角度和焦點，也可以純粹談談對題目兩種看法的理解及評價。看法、論說的角度可以千變萬化，言之成理，即可接受。
- 考生可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也可從單一角度思考。若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其內容宜廣闊清晰；若從單一角度思考，其申述宜嚴謹深邃。無論考生的角度為何，均須就論說的素質和立意綜合評分。
- 取材須配合立意。考生所提理據須與其看法相關，並對兩者之關係予以析述；其理據倘是具體而普遍的情境，或為已驗證的理論，則更具說服力。
- 考生的立場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立意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4. 試以「一份令我慚愧不已的紀念品」為題，寫作文章一篇。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以一份令自己慚愧不已的紀念品為線索，抒述個人感悟及體會。「紀念品」指留供紀念的物品，通常在特殊活動、特定場合或重要時刻獲得，藉此連結情感、銘記事件。紀念品可以是任何東西，價值或形式等均無限制，重點在於其與特定時間或地點的連結。有時候，紀念品上會有特定組織或團體的標誌或資料，用以辨認由誰送出、因著什麼場合而送贈等；有些紀念品一式一樣，也有些紀念品上印有或刻有專屬於接收者的元素，如姓名、一些字句等等。在人際間的交往中，紀念品往往可以起到增進感情、加深印象的作用。考生須構思這份紀念品出現的場合、時機（或構思與這份紀念品緊密相關的事情及場合），並交代相關人士為何向「我」送贈這一份紀念品。
- 「慚愧不已」，指感到十分羞恥、不好意思，或因為特定原因而深深自責、愧疚；「不已」強調這種感受或心態繚繞不止。「慚愧不已」必須是由「紀念品」所導致的，倘若兩者之間的因果關係含糊不清，甚至並不成立，則有欠妥當。考生須構思這份紀念品令自己感到慚愧不已的原因，只要言之成理，即可接受。此外，考生亦宜仔細刻劃「我」有何具體的慚愧神情及心理。
- 一份紀念品能讓自己慚愧不已，或感到萬分羞愧或內疚，故事的情節必須合理自然，人物心理變化的描寫須具體細緻；如果情節牽強堆砌，描寫誇張造作，為文造情，便難以抒述深刻的體會和情懷。
- 本文以敘事為主，敘事的方式，以及描寫、記敘和抒情部分的詳略輕重，表達的形式，均不拘一格，只要自然妥貼，能呈現真情實感即可。事件先後的鋪排和交代，情節的變化和發展須有條不紊，輕重有致，詳略得宜；而角色、人物和環境的描寫也要細緻和傳神，才能具體呈現情感和思想。考生可以平淡的筆觸描寫敘事，讓情思隱含在敘述之中，並不一定在敘事之後以獨立段落抒發感受；而描寫敘事與情緒或感受之抒述，也可略有側重。
- 表達方式可以千變萬化，文章能否切合題意，視乎考生所記事件或所述情景是否扣連「紀念品」的特質，並呈現「令我慚愧不已」這題旨。至於其高下，則取決於敘事、描寫是否具體恰當，以及感受是否真切，思考是否深刻。
- 考生宜以「第一人稱」的敘事角度寫作，這樣更容易將感受和體會寫得深刻。至於敘述者的身分則沒有指定，只要合乎情理，即可接受。儘管如此，考生不宜盲目追求代入特殊身分作述，宜思考身分之於敘事或扣題是否必要。

(續下頁)

- 文章須透過敘事和描寫以抒發個人體會，取材須配合立意。取材倘是生活中真實或普遍的情境，則較容易引發共鳴。情節安排或心理轉折不宜過於突兀生硬、誇張或戲劇化；應在情理之內。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5. 以下內容節錄自楊絳《一百歲感言》：

「我們曾如此渴望命運的波瀾，到最後才發現：人生最曼妙的風景，竟是內心的淡定與從容。」

試就以上引文對你的啟發，以「面對波瀾」為題，寫作文章一篇。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就「面對波瀾」開展話題，談談個人的體會，考生必須回應及扣連題目引句的內容或意旨，否則將被視為偏離題旨。文題提出了與面對波瀾相關的見解，旨在引導考生思考，考生毋須不斷重覆題目內容，或只限於題目所列方向作述，只須選取恰當的材料，抒發個人體會和理解即可。
- 「波瀾」，比喻世事或人心的起伏變化，也可以指人生中遇到的變故、困難或挑戰，這些情況像波浪一樣起伏不定、動盪。考生須具體交代人物面對波瀾的原因或處境是什麼，當中應能反映人物面對波瀾的表現或態度。
- 引句中，作者認為人們起初／曾追求征服生命中的波瀾，希望透過不凡、戲劇性的經歷獲得滿足。然而，當人們歷經世事，面對過不同波瀾，發現以平靜、從容的姿態面對波瀾才是理想的境界。就引句內容及對「面對人生」之詮釋，只要考生言之成理，佐證有據，且不與引句意旨有所矛盾，即可接受。
- 出現或存在「波瀾」的範疇不限，可以是圍繞日常生活大小事項，可以是針對物質生活或精神生活，可以是放諸人際交往、個人情感的範疇引申發揮；與此相關的情境或場所亦不限，可以是在家裡、學校、不同群體、職場、社區等，只要能具體交代「波瀾」之所指，言之成理，即可接受。至於出現或存在「波瀾」的原因，考生可以有所交代，但文章重點必須包括由「波瀾」所興起的體會及感悟，詳略分布的安排上不宜失當。
- 與「面對波瀾」相關的體會因人而異，故考生可以從不同角度與題材切入，自由發揮。本題的寫作方式可以千變萬化，能否切合題意，端視乎考生的取材是否切當，立意是否明確。無論怎樣取材構思，「面對波瀾」應是文章的關鍵詞，主導全文的內容或結構，或為全文的線索或探討對象。
- 文章必須合乎以下要求：一、立意或主旨須清晰、明確；二、對「面對波瀾」的詮釋或聯想須合理；三、取材或立意與「面對波瀾」須有緊密關聯；取材能體現或闡明立意。（所抒感悟和體會應緊扣「面對波瀾」的處境或特質）
- 考生可以運用不同寫作手法（記敘抒情／論說／夾敘夾議等），文體不拘。考生可就「面對波瀾」的想像或思考虛構故事，或闡述個人的反思和看法。

(續下頁)

- 考生應謹慎構想全文立意，即：全文想表達什麼、中心思想是什麼、記敘及論說的核心是什麼等。切忌因量失質，堆疊所有關於「面對波瀾」的想法，東拼西湊，忽略整理內容之間的聯繫，或使文章欠缺一個清晰的結構。
- 通篇內容不宜只停留在「呈現／反映／陳述面對波瀾」的層次，宜加入個人體會及反思，方能建構文章的立意。
- 考生的取材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

6. 「見事莫說，閒事休管。」試談談你對這種處世態度的看法。

題解／寫作要求／需要扣連的字眼：

- 本題要求考生談談個人對「見事莫說，閒事休管」這個處世態度的看法，考生可輕鬆地談談個人的看法，也可嚴肅說理。
- 「見事莫說，閒事休管」，意思是不隨意說出自己看到或知道的事情，妄加評論，也不多管與自己無關、無益或無需插手的事情。抱持這種處世態度的人，傾向認為多嘴、多管閒事會惹來麻煩或紛擾。「見事莫說，閒事休管」的處世態度，可以理解為謹言慎行，明哲保身，旨在避免麻煩。以負面角度理解這種態度者，或會認為其過於冷漠，容易使人缺乏擔當，逃避責任，甚至會縱容不公。考生可以探討這種處世態度的成因，以此作為評論的基礎，但無論考生取哪一種理解，均必須視「見事莫說，閒事休管」為一種處世態度，而非只割裂地呈現或分述前後句子的情況。
- 考生可思考「事」的性質會否影響對「見事莫說，閒事休管」的價值判斷，亦可從「見事莫說，閒事休管」可能導致的利弊得失出發，論述個人的看法。
- 「處世態度」是指在社會上活動、與人往來相處的態度。人生活於世上，皆有各自的處世態度，這態度往往建基於個人的人生觀和價值取向，而具體呈現在日常生活的待人處事及個人的行為表現中。因此，考生必須將相關概念放在待人接物的方式上／放到日常生活處事的情境中討論，處理才算合宜。
- 考生須對關鍵的概念加以解說，說明「見事莫說，閒事休管」是怎樣的處世態度。考生可就這句話所蘊含的處世態度作不同理解，但必須清晰說明所述處世態度與此話的扣連，並論述及評價這種處世態度的優劣得失。
- 考生必須明確表達個人立場和意見，全文的立場必須連貫、一致，不可模棱兩可，否則難以自圓其說。
- 考生可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也可從單一角度思考。若從不同角度切入和分析，其內容宜廣闊清晰；若從單一角度思考，其申述宜嚴謹深邃。無論考生的角度為何，均須就談說的素質和立意綜合評分。
- 考生的看法須明確，言之有物；內容須合理，其取材和立意須緊密關聯；說明和事例要具體，不宜浮泛；而段落的安排須井然有序，綱目分明。
- 取材須配合立意。考生所提理據須與其看法相關，並對兩者之關係予以析述；其理據倘是具體而普遍的情境，或為已驗證的理論，則更具說服力。
- 考生的立場和思考角度並沒有高下之分，但立意卻有高下之分，只要反省和思考深刻、真實，評品理應較高；如立意較為膚淺和虛浮，評品自然較低。